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北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NORTH STAR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8)

**委任總經理
及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茲提述北京北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七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的辭任。於二零二四年二月六日，本公司召開第九屆董事會第九十四次會議。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董事會已獲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建議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意見認可，決議提名梁捷女士(「梁女士」)為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候選人，任期與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任期一致，並同意聘任梁女士為本公司總經理。梁女士作為總經理的任期自二零二四年二月六日起生效，而有關委任梁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須待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梁女士的詳細履歷如下：

梁捷女士，54歲，先後畢業於中國政法大學、清華大學，法學學士、工商管理碩士研究生。梁女士曾任北京市中關村科技園區海淀園管理委員會投資促進處(海淀區投資促進局)處長(局長)，中關村科技園區海淀園管理委員會常務副主任，中關村科技園區海淀園工作委員會副書記，海淀區科學技術委員會主任，海淀區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副主任、黨組書記、主任。二零一六年九月至二零二四年一月期間，梁女士先後擔任首鋼總公司副總經理，首鋼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總法律顧問、首席合規官。梁女士現在擔任本公司控股股東北京北辰實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董事。梁女士在公司經營管理、法律合規、風險防控等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梁女士並無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本公司股份權益。除上述所披露外，梁女士確認(i)彼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期間概無於其證券於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持有任何其他主要委任或專業資格；(ii)彼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iii)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本公司將會與梁女士訂立服務合約。一般董事薪酬將由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確認。

除上述所披露外，並無有關決議提名梁女士為執行董事候選人而須股東垂注之事宜，及無任何其他需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任何規定而予以披露的資料。本公司將召開臨時股東大會請求股東批准委任梁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一份載有(其中包括)上述建議委任執行董事詳情的通函及臨時股東大會通知，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北京北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李偉東
主席

中國•北京
二零二四年二月六日

於本公告之日，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當中李偉東先生、楊華森先生及張文雷女士為執行董事，而周永健博士、甘培忠先生及陳德球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